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5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18,837,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沃特股份	股票代码	0028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亮	范誉舒馨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10栋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10栋	
电话	0755-26880862	0755-26880862	
电子信箱	stock@wotlon.com	stock@wotlo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工程塑料、改性通用塑料以及高性能功能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最优化的新材料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致力于成为国际知名品牌的材料供应商和世界一流的材料方案提供者。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特种及新型工程高分子、高性能复合材料、碳纤维及碳纳米管复合材料、含氟高分子材料。产品主要应用领域为电子、家电、办公设备、通讯、汽车、水处理、电气、航空等领域。公司液晶高分子(LCP)材料、改性PPE系列产品以及碳纤维、碳纳米管复合材料在业内具有领先的技术水平。

2019年,公司积极拓展特种高分子材料的研发与应用市场。面对通讯及电子产业客户对于产品高频化、精密化、集成化的要求,为客户开发多款LCP材料产品,并根据未来5G通讯要求与客户合作开发适用于5G基站及终端设备的LCP材料。同时,公司在汽车、智能家电、无人机等领域也实现了客户和产品突破。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科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邵剑鄂先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工商变更,公司现有产品将与浙江科赛有关产品形成应用伴生及产业协同作用,并将有利于公司产品向医疗器械行业延伸。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日常经营主要包括采购、生产、销售环节。

采购模式:公司日常采购包括原材料、辅料、办公用品、五金配件、机器设备及其他材料。供应链管理中心根据订单数量、库存情况、市场变化等因素综合确定采购方案,并积极与全球知名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建立完整的供应商评价体系,达到同时控制采购成本和保证采购产品质量的目的。

生产模式: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制造管理中心根据订单的不同特点综合协调各基地的生产活动。同时内部建立生产过程控制程序,保障所有生产过程在受控条件下的标准化操作,保证产品生产质量。

销售模式:公司面向客户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公司不仅提供客户所需要的材料,还为客户在设计、工艺、后期使用等方面提供全面服务。

3、报告期内行业情况

(1)新材料产业政策稳定

2019年2月18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其中明确要求培育壮大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同时,作为国家未来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公司所属的新材料行业政策指引保持稳定,在原有国务院部署《“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成立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的基础上,工信部等四部委联合制定的《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发改委印发的《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等政策的出台为新材料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指引和支撑。

(2)全球宏观经济疲软

报告期内,全球宏观经济整体上呈疲弱态势。美欧日等主要发达经济体经济进一步放缓,多数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长也出现放慢迹象。分领域看,工业领域增长低缓,贸易表现低迷,影响世界经济增长的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中国经济稳中求进、稳中有优,经济下行的压力有所上升。从公司所属石油化工产业链看,2019年的国际油市被“双弱”基调下的供需角力所左右。2019年前4个月,在供应收缩的预期下,油价一度逼近75美元/桶关口;随后,受需求不振担忧打压,国际油价快速滑落;下半年,在多空消息交织影响下,国际油价以宽幅震荡为主。2019年12月,受OPEC与俄罗斯等非OPEC产油国达成加大减产力度和中美经贸磋商取得积极进展的激励,国际油价重拾升势。总体上呈现全年原油均价下跌,年末价收涨的趋势。

4、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成就合作伙伴,实现企业价值”的核心经营理念,不断提升自身实力和客户服务能力,目前拥有217项境内外专利,其中105项为境外发明专利,并设有国家CNAS认可检测实验室、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深圳特种纤维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公司现已成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大企业直通车服务单位、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会会长单位、深圳市高分子行业协会会长单位,并相继荣获全国创新创业大赛优秀企业、广东省制造业100强、广东省名牌、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深圳知名品牌、深圳首届质量百强等荣誉称号。子公司惠州沃特、江苏沃特、沃特特种、浙江科赛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900,158,326.09	808,167,738.99	11.38%	764,928,83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30,703.34	35,047,668.59	35.05%	40,361,39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11,276.23	27,480,693.62	-33.00%	36,761,31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667,399.37	-116,018,439.19	203.15%	-83,378,497.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0	46.67%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0	46.67%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2%	5.48%	1.74%	8.21%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314,337,233.46	1,065,199,291.58	23.39%	981,706,25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5,632,346.85	652,832,022.47	6.56%	626,372,255.5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6,909,048.73	222,859,017.26	242,634,783.86	267,755,47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64,214.95	10,760,323.89	5,879,731.10	24,826,43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8,732.33	5,912,882.10	5,112,436.87	2,867,22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24,306.55	58,418,717.72	1,677,485.10	75,995,503.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宪	境内自然人	19.38%	23,025,000	23,025,000	质押	6,550,000	
深圳市银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3%	22,252,942	22,252,942	质押	9,120,000	
何征	境内自然人	17.89%	21,260,295	21,260,295	质押	9,660,000	
黄昌华	境内自然人	4.44%	5,277,397	0			
深圳市荣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	2,930,000	1,500,000			
刘宸睿	境内自然人	0.72%	857,588	0			
向静	境内自然人	0.56%	664,465	0			
深圳市利宇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利宇致远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650,050	0			
王彬	境内自然人	0.40%	476,000	0			
王晓波	境内自然人	0.36%	430,74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宪、何征夫妇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37.27%股权。此外,两人还合计持有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银桥投资94.58%股权(银桥投资持有本公司18.73%股权),因此两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吴宪为公司董事长,何征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晓波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37,046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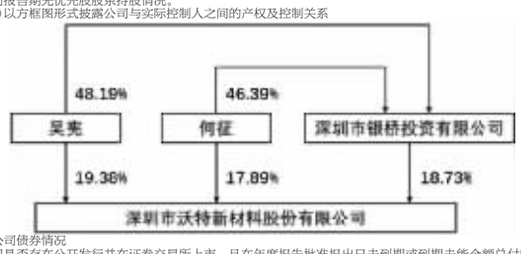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宏观经济形势

报告期内,全球宏观经济整体上呈疲弱态势。美欧日等主要发达经济体经济增速放缓,多数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长也出现放慢迹象。分领域看,工业领域增长低缓,贸易表现低迷,影响世界经济增长的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下行压力持续加大。中国经济稳中求进、稳中有优,经济下行的压力有所上升。从公司所属石油化工产业链看,2019年的国际油市被“双弱”基调下的供需角力所左右。2019年前4个月,在供应收缩的预期下,油价一度逼近75美元/桶关口;随后,受需求不振担忧打压,国际油价快速滑落;下半年,在多空消息交织影响下,国际油价以宽幅震荡为主。2019年12月,受OPEC与俄罗斯等非OPEC产油国达成加大减产力度和中美经贸磋商取得积极进展的激励,国际油价重拾升势。总体上呈现全年原油均价下跌,年末价收涨的趋势。报告期内中共中央、国务院相继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和《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公司所在深圳地区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宏观经济、市场动态和客户需求变化,不断加强行业互动和产业协同发展,全年实现销售收入90,015.83万元,同比增长11.38%;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11,966.74万元,同比增长203.15%;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733.07万元,同比增长35.05%;公司扣非净利润相较2018年下降906.94万元,主要受股权激励摊销、支付并购中介费、重庆特种聚酰胺及特种聚砜项目前期投入及新金融准则要求承兑汇票进行环账计提等费用合计1,423.59万元影响。

2、持续推进5G材料开发及市场应用进程

报告期内,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资委发布的《关于开展深入推进宽带网络提速降费,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2019专项行动的通知》,国家发改委印发《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2020年)》等文件,旨在推动5G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及推进5G手机商业应用进程。公司把握行业方向,不断释放已有技术储备,为客户提供可供选择的介电常数、流动性可调的高频通讯用高分子材料,相关产品相继在通讯电子设备散热产品、type-C、各类通讯连接器以及快充市场产品等领域得到应用。负责承担公司液晶高分子(LCP)材料研发生产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沃特特种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在2018年营业收入同比2017年增长179%的基础上,2019年营业收入相比2018年进一步增长106.57%。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进口替代机遇,与客户共同开发包括高速连接器、摄像头VCM组件、LCP薄膜在内的多款更换替代及次时代产品,奠定了公司的品牌及未来战略布局。除LCP外,公司多款5G用天馈系统材料也已进入客户测试及认证阶段。

此外,公司于报告期内成功开发高频PCB板用PTFE薄膜材料并实现量产,相关产品具有低介电常数、低介电损耗、高性能稳定性和一致性的特点,相关材料正与下游客户进行产品开发工作。

3、以技术为导向开发汽车行业市场

2019年,受宏观经济下行、中美贸易摩擦持续、消费信心不足,以及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等诸多因素影响,我国汽车市场需求低迷,连续18个月出现负增长。从年内走势看,伴随生产企业的主动调整、积极应对,以及四季度传统消费旺季的到来,下半年汽车市场表现出较强的自我恢复能力,但全年依然以负增长收官,新车销售2,576.9万辆,同比下降8.2%,降幅比同期扩大5.4个百分点。与此同时,公司把握汽车国产化、轻量化、内饰环保化等特点、相继实现供应商审核认证、差异化材料量产及新能源充电桩材料批产等目标。客户方面,公司一次性通过帝瑞新塑材料供应商审核认证,并且多款金属色免喷涂保险杠下饰板材料实现批产供货。公司为吉利GRIL品牌多款车型批产供货,并且在丰田、捷豹路虎、一汽、上汽、长安等品牌车型上也实现批产供货。产品方面,公司车用连续纤维复合材料、2mm薄壁化门板材料、低密度薄壁化材料、化学发泡聚丙烯材料均实现批产,抗菌材料已基本完成测试认证,未来将为客户提供更优、更环保、更安全的轻量化材料解决方案。

4、关注家电及新兴市场智能化和细分化趋势

全国家用电器工业信息中心数据显示,2019年国内市场家电零售额规模8,032亿元,同比下降2.2%,家电市场发展持续承压。但与此同时,IoT的逐渐成熟与人工智能的大热为家电提供了新的发展方向,越来越多家电企业纷纷看手布局智能产品和智能家电,作为信息接口的智能音箱受到了广泛的关注。中国智能音箱市场在2019年经历了爆发式发展,智能音箱全年市场出货量达到4,589万台,同比增长109.7%。报告期内,公司相继为华为Sound X、天猫精灵CL智能音箱提供批量化的产品服务。目前公司在智能音箱领域已覆盖阿里、华为、Harman/Kardon、SONY、JBL等知名客户。

新兴市场方面,根据预测,国内无人机市场五年(2018-2022)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42.86%,2022年市场规模将达到804亿元。同时,无人机根据应用的不同还体现出应差异化的特点,进而不同机型对材料的要求也提出了不同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不同材料要求开发了可满足于轻量化、抗腐蚀等不同要求的无人机材料,并为大疆的消费类和植保类无人机提供了批量化的材料产品服务。

5、产业链延伸整合及布局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科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工商变更工作,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浙江科赛51%的股权。浙江科赛是国内最早开展含氟高分子材料及其应用研究和产业化的企业之一,“Conceptfz”和“科赛?”系列产品已经成为业内知名的含氟高分子材料品牌,相关产品已经在半导体制造、医疗器械、建筑桥梁组件(杭州湾大桥、港珠澳大桥)、工业制造、医药包装、化妆品包装等领域得到应用。浙江科赛高频设备用薄膜材料将与公司现有高频线路板基材材料及低介电损耗LCP材料形成系统化高频材料解决方案,提升公司在高频及5G设备产品用材料市场占有率。同时,浙江科赛含氟高分子树脂材料将为公司高频设备用高分子材料提供原材料支持,有助于公司整合产业链资源,提升产业链创新能力。此外,公司也将借助浙江科赛现有产品体系,将公司现有产品向医疗器械行业延伸,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在重庆市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子公司并建设高性能聚酰胺和高性能聚砜产品项目。一方面,公司将利用重庆的区位优势实现公司在华南、华东和西南地区的产业布局,提升客户服务效率,另一方面,高性能聚酰胺和高性能聚砜属于特种工程高分子材料,将与公司现有特种工程高分子材料体系实现产品协同,进一步优化上游优势,提升产品服务能力,完善在特种工程塑料产业的布局,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6、强化人才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实施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9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决定,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骨干人员等23名激励对象授予119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已在规定时间完成相关股份登记工作。相关股权激励事项的开展,将有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7、履行社会责任,实现企业价值

报告期内,为践行公司友善、和谐、奉献的企业精神,积极履行作为公众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公司组织捐赠50万元人民币,与深圳市慈善会共同发起成立“深圳市慈善会·沃特公益基金”。就业扶贫方面,在符合公司招聘条件的基础上,公司优先聘任来自贫困地区的求职人员。报告期内,公司合计安置来自贫困地区的员工31人。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程塑料合金	472,152,255.57	110,814,134.38	23.47%	20.85%	20.56%	-0.06%
改性通用塑料	282,611,576.50	36,937,384.75	13.07%	-6.85%	-2.05%	0.64%
其他	145,394,494.02	4,129,192.40	2.84%	27.45%	159.78%	1.4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22日决议通过,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执行。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有关要求,公司在2019年8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收购浙江科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于2019年3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收购浙江德清科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并于2019年4月27日发布了《关于收购浙江德清科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51%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子公司浙江科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并表。

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在重庆市成立三家子公司:重庆沃特智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沃特智远材料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沃特智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19年6月4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2),以自有资金200万元人民币在上海市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沃特智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宪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南头关口二路智恒战略性新兴产业园10栋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宪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5)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柏、潘玲曼、祝迎彦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做述职报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应变更会计政策,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及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意公司对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保证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前述综合授信及担保的全部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董事薪酬的确认以及2020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关于2019年董事薪酬的确认以及2020年董事薪酬方案》的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董事薪酬的确认以及2020年董事薪酬方案》及《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以及2020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与会董事同意《关于2019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以及2020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关于2019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以及2020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情况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以及2020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2019年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使用不超过7,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授权总经理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0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25号)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1,960.8万股,不涉及老股转让,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3.24元(人民币元,下同),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259,609,92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0,077,677.3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29,532,242.62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7年6月20日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17000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

2017年7月28日,江苏沃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61469183006)收到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49769107591)转入的募集资金229,532,242.62元。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49769107591)已于2017年8月7日注销。以下所指募集资金专户均为江苏沃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61469183006)。

根据公司2019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合计变更金额7,753.22万元。2019年11月20日,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深圳滨河支行,账号:443066443013000573103)收到江苏沃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61469183006)转入的募集资金77,532,242.62元。

2、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31,789,937.04元(包含前期自有资金投入),2019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7,103,901.09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累计收入(含理财利息收入)8,415,760.70元,募集资金活期存款余额为人民币86,158,066.28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资金	投入理财的募集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含理财收益)	截止日活期存款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761469183006	229,532,242.62	131,789,937.04	0	0	8,242,837.46	28,452,900.42
交通银行深圳滨河支行	443066443013000573103	77,532,242.62	0	0	20,000,000.00	172,923.24	57,705,165.8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